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转发《关于开展违法宣称的非特殊用途 化妆品清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食品药品和工商质监局、各区食品药品和工商局、经开区食药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稽查支队：

现将《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转发〈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关于开展违法宣称的非特殊用途化妆品清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川药监办〔2019〕4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并结合“春雷行动 2019”对监管辖区化妆品经营单位开展排查，排查情况请于3月1日上午11:00前报市局，重大事项及时报告。

联系人：陈 华，联系电话：18981277669。

邮 箱：343209909@qq.com。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2月2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2月21日印发
